

2022 年度长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长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以下简称为“不动产中心”）2022 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长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隶属于长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系副处级公益一类全民事业单位，主要负责长沙市不动产登记管理和不动产权籍档案管理及利用工作。下设 16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法规信访室、受理一室、受理二室、受理三室、受理四室、审核一室、审核二室、审核三室、审核四室、档案管理室（长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档案馆）、信息技术室、权籍管理室、监督检查室、财务室、人事室；另按规定设立纪检监察室

二、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不动产中心 2022 年预算 6,866.42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608.43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合计为 7,474.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65.89 万元，项目支出 2,508.96 万元。2022 年度决算支出 7,072.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15.16 万元，项目支出 2457.02

万元。

三、部门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1.不动产档案管理专项经费项目：2022年不动产中心共扫描档案39万卷，2022年全年接待各类查询22.57万次，司法查封受理1.97万笔，审核1.95万笔，为司法部门及时提供证据。

2.不动产登记中心大楼运转经费：中心大楼办公环境整洁，物业管理优良，保障了除城南点外大楼的正常运转。

3.城南点租赁及运行费：城南点办公环境整洁，定期对办公楼保洁情况进行检查，保障了城南点大楼的正常运转。

4.不动产登记系统网络运维费：完成计划的长沙市不动产登记系统（内网）等级测评、中心门户网站系统（外网）等级测评，网络运维未出现严重故障影响业务办理。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编制不精准

由于单位依据当年工作计划、项目概预算或合同申报预算，未考虑突发事件、审批程序、其他因素对于项目实施的影响，缺乏预见性、前瞻性，预算编制不精准，导致实际执行与预算出现差异。

（二）绩效目标不全面

不动产中心未编制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且项目绩效目标中存在绩效目标不够全面、设置不合理、定量要求不够明确的情况，如：城南点租赁及运行费项目未设置环境效

益指标，专项印刷费、设备耗材购置费项目时效指标不明确等，不利于开展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三）资金使用欠规范

单位制度执行意识不够，预算支出设置不够科学合理，导致出现项目资金调剂使用、超范围使用的现象；支出审批不严，出现跨期支付、合同倒签等现象。

1.大额资金支出未进行集体决策。如：2022年2月支付晚报办公楼2022年上半年运行费191.48万元、2022年8月支付晚报大楼8月中央空调燃气费30.03万元，未见集体决策资料。

2.项目资金调剂、超范围使用。如：从城南点租赁及运行费项目和专项印刷费项目调剂支付档案整理扫描费用；不动产中心使用设备耗材购置费项目资金支付机房数据库存运维服务费。

3.跨期支付。2022年2月不动产中心支付门牌、公示栏等制作费2.66万元，凭证后附制作项目明细表，其中大部分制作日期为2021年，系预算资金跨期支付。

4.支付在审批前。如：2022年7月不动产中心支付档案箱（档案陈列搬家专用）费用，付款日期在资金使用审批日期后。

5.合同倒签。采购硬盘合同签订日期晚于验收日期。

（四）政府采购不到位

不动产中心因自身工作滞后等原因，未及时对城南点办公场地的租赁及物业管理进行政府采购。

(五) 资产管理欠规范

1.固定资产盘亏。存在部分资产盘亏情况，账实不符。

2.部分固定资产闲置。经现场检查库房及固定资产出入库台账，发现有 5 台电脑、2 台打印机、5 台扫描仪等设备闲置。

3.资产调动情况未及时更新。一台自助查询机资产调动情况未及时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更新，不利于资产管理。

4.资产购置采购手续不齐全。2022 年 8 月，不动产中心购置窗口智慧面签终端机 46 台，政府采购合同未按规定进行合同会签。

(六) 日常管理不到位

1.考评机制不完善。如：不动产中心“不动产登记系统网络运维费”项目仅对软件运维实施季度考核，未对硬件运维、IT 设备、安全服务进行日常考评。

2.档案管理待加强。不动产中心登记的档案数量大，涉及的资料多，现有办公场所库房不足导致档案分散保管在晚报点、德政园点和芙蓉区资规局，需要对整理好的档案进行集中转运，导致出现档案入库上架不及时、档案抽检、复检记录体现不够直观等情况。

(七) 上年重点绩效评价问题当期整改情况

依据《2021 年度长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不动产中心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主要存在绩效目

标未细化量化、项目资金使用欠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依据长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供的《2022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说明》，结合此次检查情况，部分问题已整改到位，但仍存在个别项目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项目资金超范围使用、部分设备闲置和固定资产依然盘亏的问题。

五、建议

(一) 完善预算编制

建议单位加强年度工作计划的前瞻性，预算编制与本年度工作计划挂钩，避免资金使用与预算偏差过大现象，减少年中调整资金预算额度。

(二)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建议单位认真学习绩效管理的有关政策文件，认识绩效目标对单位预算管理的重要性，开展绩效目标填报培训，落实绩效目标填报责任，提高绩效目标填报质量。

(三) 规范资金使用

建议单位加强内部控制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单位印发的各项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单位《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专项资金支出，加强支出管理和审批，专项资金应严格按批复的项目用途使用，资金使用不符合管理办法开支内容及相关财务政策的一律不予报销。

(四) 加强资产管理

建议单位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合理进行资产配置。进一步完善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责任到人，在各分点指定专人进行动态管理，实物管理和账务管理同步更新。严格依据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执行，定期进行资产盘点，落实资产盘亏原因，并及时进行处理。

（五）加强日常管理

建议单位加强日常管理，建立对项目承接单位的监督、考评制度，督促项目承接单位严格按合同约定开展相关工作，保证各项工作有序、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加强档案管理，完善档案管理机制，完善抽检、复检记录，及时完成档案整理、建目、扫描、数据挂接等入库上架工作。

（六）前期问题整改

做好绩效评价所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认真分析上期绩效评价发现问题的产生原因，制定改进措施，督促相关责任部门整改到位，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高。

六、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组从投入、过程、产出、效益 4 个方面对长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的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86.33 分，评价等级为“良”。